

项目编号：TDZS-DL(2024-0801)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

## 目

(一标段)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扶风县林业局（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通达中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二四年八月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6
第三章	磋商原则和办法 .....	21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30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42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49

#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 项目概况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TDZS-DL(2024-0801)

项目名称：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30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483,944.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483,944.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实施困难立地植被恢复 273.1 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483,944.00	483,944.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合同包 2(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

合同包预算金额：816,056.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16,056.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2-1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实施困难立地植被恢复 226.9 亩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816,056.00	816,056.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无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合同包 2(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
- （3）提供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7）参加政府采购活

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合同包 2(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同合同包 1(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 年 0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8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线上提交

### 五、开启

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五楼第 10 开标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报名登记：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http://www.sxggzyjy.cn:9002/TPBidder>）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若供应商未办理 CA 证书，请联系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自行办理，联系方式：4006-369-888（官方微信号：snca-1；陕西 CA 官方网站：[www.snca.com.cn](http://www.snca.com.cn)）；

3. 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采购模式，实行电子投标的方式，各供应商须自行在网上下载磋商文件、交纳磋商保证金，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bj.sxggzyjy.cn/>）-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按照流程制作电子标书并在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电子磋商响应文件；

4.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系统（新）。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宝鸡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宝鸡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311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

5. 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磋商或二次报价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6. 未完成网上投标或未在规定时间内在平台上下载电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导致无法完成后续流程的责任自负；

7.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的通知》（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规定，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提出融资申请。

##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扶风县林业局

地址：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南一路

联系方式：0917-5230600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通达中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十里铺街道行政大道5号A座18楼

联系方式：0917-3237652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工

联系方式：0917-3237652

陕西通达中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 第二章 竞争性磋商须知

### 一、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人	名称：扶风县林业局 地址：宝鸡市扶风县新区南一路 联系人：张工 联系方式：0917-5230600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通达中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金台区十里铺街道行政大道5号A座18楼 联系人：杨工 联系方式：0917-3237652
3.	项目名称	扶风县2024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
4.	标段名称	一标段
5.	项目编号	TDZS-DL(2024-0801)
6.	最高限价	一标段：483944.00元 二标段：816056.00元 注：供应商报价超出最高限价，作为不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磋商响应处理。
7.	工程作业期	2024年9月20日至2024年11月20日
8.	抚育管护期	2024年11月21日至2025年9月20日
9.	质量	符合国家验收相关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10.	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2）供应商

		<p>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3）提供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4）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5）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6）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中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8）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p> <p><b>注：供应商上传的资质证明文件均须加盖红色公章。</b></p>
11.	竞争性磋商文件 发售	<p>发售时间：2024 年 08 月 23 日至 2024 年 08 月 30 日上午 8:30-12:00，下午 14:00-18:00 时止（节假日除外）</p> <p>发售地点：各供应商凭数字证书（陕西 CA 锁）自行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a href="http://bj.sxggzyjy.cn">http://bj.sxggzyjy.cn</a>）下载磋商文件。</p>
12.	现场勘查、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供应商认为有必要可自行勘查，并承担所有费用及风险。
13.	保证金金额及交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以银行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

	<p><b>纳要求</b></p>	<p>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银行转账可以采取支票、电汇、网银、汇票、本票等方式，均应从基本账户转出。</p> <p>磋商保证金额：</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一标段：9000.00（玖仟元整）</b></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二标段：15000.00（壹万伍仟元整）</b></p> <p>户 名：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保证金专户</p> <p>账 号： 一标段：80602000142101980610476</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二标段：80602000142101980610477</p> <p>开户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鸡分行营业部</p> <p>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转账方式：从各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并注明<b>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二标段保证金（可简写）+ 该标段子账号后五位数字</b>以资金到账时间为确认磋商保证金</p> <p>交纳完毕，各供应商应将转账凭证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附于响应文件内（未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或未附凭证的响应文件均视为无效标）方可视为磋商保证金交纳。</p> <p>注：采用银行保函的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银行保函原件至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 8 号）6 楼 614 室财务科及招标代理机构（宝鸡市金台区行政大道广汇大厦 A 座 1802 室）告知，逾期未提供视为放弃投标。保函为无条件不可撤销保函，有效期同投标有效期。</p>
14.	<p>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p>	<p>在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 个日历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在此之后提出的质疑无效。</p>
15.	<p>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p>	<p>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16.	<p>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p>	<p>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09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p> <p>2、磋商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不见面开标</p> <p>3、供应商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持陕西 CA 锁，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a href="http://bj.sxggzyjy.cn">http://bj.sxggzyjy.cn</a>）上传电子标书，逾期提交，系统</p>

		将拒绝接收（具体详见磋商须知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与签名）
17.	磋商响应有效期	自磋商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
18.	备选磋商方案和报价	不接受备选磋商方案和多个报价。
19.	盖章签字	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盖章、签字 <b>注：供应商按照电子标书专用工具编制的电子版文件签章要求同纸质版签章要求。</b>
20.	响应文件份数	电子文件 (*.SXSTF) 一份。（若供应商为中标单位，需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供纸质版响应文件一正贰副，并按要求签字盖章，以备留存）
21.	评标办法及标准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22.	磋商小组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磋商小组组成，成员人数为 3 人以上单数（至少 3 人），从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
23.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	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必须使用电子标书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 ）”完成磋商响应过程，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磋商无效，其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4.	电子投标注意事项	<p>1、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和修改文件以及答疑纪要等相关文件，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必须登录“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上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件；</p> <p>2、供应商应随时留意可能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响应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供应商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 (*.SXSCF 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响应文件 (*.SXSTF 格式)，使用旧版电子磋商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p> <p>3、供应商应及时下载磋商文件等相关文件，在截止时间之前必须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为：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p>

		<p>鸡市) → 不见面开标系统(新)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宝鸡市) 网站【首页·) 服务指南·) 下载专区】 中的《宝鸡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p> <p>( <a href="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311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311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a>。), 开标时需使用企业加密锁(CA 锁), 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在线签到、解密、磋商或二次报价等, 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其无法签到、解密、磋商或二次报价等, 按无效投标处理。</p> <p>4、 供应商未按规定时间完成解密或因供应商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导入失败的, 视为其撤销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因供应商之外的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 视为撤回其电子响应文件, 供应商有权要求责任方赔偿因此遭受的直接损失。部分电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 其他电子响应文件的磋商可以继续进行。</p> <p>注: 1. 为了保证远程不见面开标顺利进行, 供应商需使用配备相关设备的电脑提前一小时登录网络开标大厅, 建议使用 IE 浏览器或 360 极速浏览器兼容模式, 供应商电脑需配备耳麦, 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签到、解密、磋商或二次报价的,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2. 加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开标时解密投标文件应当使用同一 CA, 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p>
25.	解释权	<p><b>1. 各供应商可同时参与以上 2 个标段的投标, 但最多允许成交 1 个标段。</b></p> <p>2.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 互为说明; 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 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 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 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 仅适用于招标阶段的规定, 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 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 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 由招标代理负责解释。</p>
26.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农、林、牧、渔业

## 二、磋商须知

采购人：扶风县林业局；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通达中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供应商：满足本次磋商要求有完成项目能力的供应商；

成交供应商：由磋商小组推荐经采购人确认的供应商。

### 1、供应商

#### 1.1 合格供应商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它条件。

#### 1.2 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3 磋商委托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

#### 1.4 磋商费用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参加磋商相关的全部费用。

## 2、磋商及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以中文编制。

2.2 磋商文件一经售出，一律不退。

2.3 磋商文件仅作为本磋商项目的磋商、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使用。

2.4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

获得磋商文件当日内向代理机构当面提出，及时解决，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5 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代理机构。

2.6 竞争性磋商供应商资格要求详见磋商须知前附表。

2.7 供应商投送响应文件后，视作对本磋商文件的认同。

2.8 磋商语言：中文。

2.9 磋商货币：人民币。

2.10 度量衡单位：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2.11 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后，应认真阅读文件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并充分考虑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本项目的实际条件，根据自身情况，按照磋商文件所给定的磋商文件格式提交磋商响应文件；若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没有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磋商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磋商将被拒绝。

2.12 磋商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文字须清晰可辨。

2.13 磋商响应文件不允许有涂改，确须涂改时，涂改处应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的印鉴。

2.14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将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2.15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电子文件 (\*.SXSTF) 一份。响应文件须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要求签字处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经法定代表人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签字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要求授权代表签字处由授权代表签署），若由授权代表签署，须将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响应文件中，所有要求签字（名）处，均须由签字（名）者本人用不褪色的蓝（黑）色墨水（汁）书写，不得用任何形式的图章代替；要求盖章处加盖供应商单位鲜章。因字迹潦草、表述不清或未按以上要求编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2.16 磋商响应文件（电子文件 (\*.SXSTF)）在磋商截止时间前上传，邮寄或逾期送达恕不接受。

2.17 磋商响应文件一经提交，无论供应商是否成交，其磋商响应文件均不返还。

### 3. 电子响应文件的编制与签名

3.1 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方式，投标人在投标时须提供电子投标文件。

3.2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时，应使用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签署、加密、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投标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 （1）电子招标文件下载

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后，在[我的项目]中点击“项目流程-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SXSZF）；

注意：该项目如有变更文件，则应点击“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更新后的电子招标文件（\*.SXSCF），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制作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2）电子招标文件需要使用专用软件打开、浏览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免费下载《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下载网 址：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10603/0214cb83-88bf-4cac-a383-881c0900606d.html>，使用该客户端可以打开电子招标文件。软件操作手册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宝鸡市）网站[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政府采购类）磋商响应文件制作软件操作手册》，下载网址：

<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11013/188342c7-84a9-4c17-91d8-eb222e7ae4db.html>；

（3）递交电子磋商响应文件：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宝鸡市）（<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进入菜单“采购业务—我的项目—项目流程—上传响应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 4.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4.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用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方式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将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

4.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有质疑的，应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 日前以线上形式提出，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以线上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要求对磋商文件澄清或提出疑问的，将视为无效质疑。答复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4.3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或补充通知，并通知所有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4.4 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约束力。

## 5. 磋商响应文件报价说明

5.1 供应商磋商报价中的价格均包括为本工程所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苗木费、用工费、用料费、临时工程费、临时占地租金、各种管理费、税金、保险费、利润以及合同中明示的一切风险等所有费用。

5.2 本标段的最高限价见本须知前附表，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注：磋商报价（首轮）超过最高限价的，响应无效，按废标处理；二轮报价超过首轮报价的，响应无效，按废标处理。**

5.3 供应商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磋商报价的情况，供应商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其提出的任何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疏忽或误解，或因对施工现场、施工环境、市场行情等了解不清而造成的后果和风险，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在施工期间，供应商自行协调施工现场周边社会关系，不得以协调不力而影响工程进度，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应在报价时加以考虑。

5.4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只允许有一个最终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或替代方案将导致投标无效。

5.5 凡磋商文件要求或允许磋商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磋商报价时未报，采

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磋商报价中对待。

5.6 供应商所报的磋商报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投标，将被认为是非响应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5.7 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5.8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磋商小组认为某个供应商的磋商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成果及工程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经磋商小组质询后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说明理由，或说明理由经磋商小组认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5.9 投标报价需具有相应资格造价人员编制（投标报价超过 500 万元的工程，需各专业中级造价员或注册造价工程师编制）。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应加盖在本单位注册的相应资格造价人员执业印章。

## **6.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格式及要求**

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请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相应格式并依照下列顺序编写：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第三部分 响应方案

## **7、开标（磋商）**

开标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实施，整个过程受同级政府采购监管机构的监督、管理。“不见面开标”是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实现的供应商在线参与开标的一种组织形式。供应商无需抵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线实现开标、签到、解密、澄清、磋商、二次报价等操作。

1) 供应商登录：开标前，请各供应商至少提前 1 小时登录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首页·> 不见面开标】系统。

2) 主持人宣布开标：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过后，系统将不再接收任何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上传。

3) 解密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收到主持人“开始解密”指令后，应使用“加

密该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 CA 锁（必须是同一把锁）”在线完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解密。除因【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断电、断网、系统故障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不见面开标”系统无法正常运行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

4) 唱标：对于竞争性磋商项目，“不见面开标”系统将不展示磋商一次报价。

5) 开标结束：进入评审环节。

6) 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通过后，对有效供应商在线分别进行磋商；

7) 对有效供应商要求在线提交第二次商务报价，在磋商小组未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修改的情况下，第二次报价不得超过一次报价；

8) 磋商小组评审、推荐成交候选人。

注：①在整体项目结束前供应商请保持在线，评审期间磋商小组可能会要求供应商做相应的澄清，因供应商擅自离席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②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第二次商务报价为本磋商活动最终报价；③根据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所有报价在公示前均不公开宣布。

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宝鸡市）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宝鸡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http://ggzy.baoji.gov.cn/fwzn/004003/20231123/d2048104-5dd1-4825-97f0-186cb8450ee5.html>）。

## 8. 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开标时，磋商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8.1 电子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SXSTF）无法正常打开的；

8.2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如未带 CA 锁、或所带 CA 锁与制作电子磋商响应文件使用的 CA 锁不一致、或沿用旧版磋商文件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等情形），导致在规定时间内

无法解密磋商响应文件的；

8.3 供应商拒绝对电子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

8.4 磋商响应文件逾期未提交的；

8.5 磋商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印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8.6 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8.7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磋商保证金的；

8.8 供应商的名称组织机构与购买标书时不一致的；

8.9 磋商响应文件修改处未加盖法定代表人印鉴的；

8.10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大于本项目最高限价的；

8.11 磋商响应文件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8.12 有两家以上磋商响应文件响应内容雷同的；

8.13 供应商在本次招投标过程中存在欺诈欺骗行为的；

8.14 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的审查注意事项**

9.1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给定的磋商文件格式及要求编制。

9.2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的要求，否则按废标处理。

9.3 凡未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评审的磋商响应文件即作为废标处理，不得进入后续评审工作，内容如下（但不限于）：

a、供应商不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必备资质要求；

b、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担保或所提供的磋商担保有瑕疵的，磋商保证金未从基本户转出的；

c、磋商有效期不足的；

d、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e、磋商报价与市场价偏差较大，低于成本，存在不正当竞争；

f、提供虚假资料；

g、供应商有围标、串标现象，经查证属实的（例如不同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相互混

装、不同供应商保证金从同一个单位或个人账户转出的、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采购事宜、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的、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人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的、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现规律性差异的)；

h、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9.4 在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单位的确定过程中，供应商向磋商小组施加压力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9.5 磋商小组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或其他内容有疑问的，磋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其他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内容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磋商小组不得寻求或建议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进行变更。

质询工作应当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参加。对于实质性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小组有权予以拒绝。质询工作应做书面记录，采购人代表、磋商小组成员及供应商应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10、磋商有效期**

10.1 磋商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磋商文件要求的磋商响应文件均保持有效。在有效期内响应文件对供应商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合同签订事项。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0.2 特殊情况需延长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供应商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磋商响应文件在原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保证金；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 **11. 磋商保证金交纳及退还**

11.1 供应商应在开标前，按本须知前附表规定数额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

纳磋商保证金，并作为其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1.2 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采购人将视为不响应磋商文件而予以拒绝。

11.3 提交保证金后，各供应商须将其交纳保证金转账凭证（银行回单）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印章）附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无效文件。

11.4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退还申请；成交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签订后将合同扫描件发送至（邮箱号码：3167564757@qq.com），在收到采购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向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提交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退还申请。

11.5 成交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11.5.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11.5.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11.5.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1.5.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11.5.5 成交供应商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12、合同签订**

12.1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三十日内，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合同。磋商文件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12.2 确定成交单位后，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没收其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审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成交候选人或重新采购。

## **13. 特殊情况的处理**

13.1 若出现综合得分相同的，磋商报价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综合得分和

磋商报价得分相同,以技术方案得分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若上述两种情况得分均相同,则由全体磋商小组成员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为第一成交候选人。

13.2 当供应商某评分项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

13.3 评议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分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磋商小组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13.4 如果出现计算错误,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a. 磋商响应文件中竞争性磋商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磋商报价表为准;

b、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磋商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磋商响应文件图表与文字不符时,以文字为准。

e、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符时,以正本为准;

f、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4、其他

14.1、拒绝商业贿赂。遵照陕西省财政厅的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在磋商活动中,都要签订相应的《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并对违反承诺的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 第三章 磋商原则和办法

### 一、评审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禁止不正当竞争，进行竞争性磋商，依法组建评审小组成员，磋商小组成员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至少3人）。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对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能否最大限度地满足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和评价标准进行评审、比较、评分，总分由高到低确定成交候选人。

### 二、磋商程序

磋商的全过程分为第一次磋商报价，供应商资格审查，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等进行审查，第二次报价，综合评审及打分等阶段。

1. 供应商资格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若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不在进行下一步评审。

	检查因素	检查标准
供应商应符合的必备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证书合法有效
	2. 供应商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件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只须提交其身份证明；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3. 提供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提供相关截图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提供书面承诺
	8. 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提供书面承诺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提供书面承诺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参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2、符合性审查

符合性审查（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包括商务报价符合性和技术符合性审查。响应文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无显著的差异或保留）。

**符合性审查表**

审查项目	审查内容	审查要求
有效性审查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响应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按规定要求齐全，并加盖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应符合“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最高限价
完整性审查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齐全、完整、无遗漏
响应程度审查	对磋商文件响应程度	按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完全响应，不能有任何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有相应承诺
	磋商保证金有效性	满足磋商文件中磋商保证金的要求
	拟提供的技术、商务要求	应满足磋商文件提出的技术及商务要求
	工程作业期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中工程作业期的要求
	抚育管护期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中抚育管护期的要求
	磋商有效期	满足磋商文件中的规定
	质量要求	满足磋商文件中质量的要求

以上各项若有一项不符合视为符合性审查不合格，不再进入下一评审环节。

2、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磋商小组根据二次报价、承诺及响应文件进行最后的评审工作。

三、评审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四、具体评审细则：

评分因素	分值	内容

<p>报价</p>	<p>40 分</p>	<p>依据财政部财库〔2014〕214 号—《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规定文件要求，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 备注： 1. 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要求该供应商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的，评标委员会将其作为无效投标报价处理。</p>
<p>技术方案</p>	<p>55 分</p>	<p>1. 施工方案和技术内容（0-12 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合理，可实施性强，得 8-12 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内容较全面、方案基本科学合理，有可实施性，得 4-8 分； 施工方案和技术内容不太完整，方案合理性一般，可实施性一般，得 0-4 分。</p> <p>2. 人员配备（0-9 分）：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齐全，经验丰富，综合力量强，团队安排合理，得 6-9 分；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基本齐全，经验基本丰富，综合力量一般，团队安排基本合理，得 3-6 分； 专业技术人员配备不太合理，经验一般，综合力量弱，团队安排欠缺，得 0-3 分； (磋商响应文件中所附的人员证件为扫描件或复印件且加盖公章)。</p> <p>3.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0-10 分）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实施内容及作业时间特殊性，质量管理体系全面、可操作性强，质量管理职责明确、分工清晰，对采购的苗木及材料做出质量保证。 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有力、完善、健全，得 5-10 分； 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一般，得 1-5 分； 质量管理体系及保证措施欠缺，不完善，得 0 分；</p> <p>4.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0-6 分） 安全管理体系健全，管理职责明确，安全管理措施可行性强，安全管理经费有保障得 3-6 分； 安全管理体系基本健全，管理职责基本明确，安全管理措施具有可行性，安全管理经费基本有保障得 1-3 分； 安全管理体系不健全，管理职责不明确，安全管理措施可行性差，安全管理经费无保障得 0 分。</p> <p>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0-6 分） 进度计划满足要求，工程作业期及抚育管护期进度控制措施完善，进度计划保证措施可行，进度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合理完善得 3-6 分； 进度计划基本满足要求，工程作业期及抚育管护期进度控制措施基本完善，进度计划保证措施基本可行，进度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基本合理完</p>

		<p>善得 0-3 分；          进度计划不能满足要求，工程作业期及抚育管护期进度控制措施不完善，进度计划保证措施不可行，进度计划网络图或横道图不合理得 0 分。</p>
		<p>6. 设备及劳动力安排计划（0-6 分）          设备名称、型号、生产能力、数量等满足施工要求，劳动力安排根据施工进度需求、工作量分配合理得 3-6 分；          设备名称、型号、生产能力、数量等基本满足施工要求，劳动力安排根据施工进度需求、工作量分配较合理得 1-3 分；          设备名称、型号、生产能力、数量等不能满足施工，劳动力安排根据施工进度需求、工作量分配不合理要求得 0 分。</p>
		<p>7. 抚育管护承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在抚育管护期内发生质量问题有补救措施，抚育管护期有承诺、服务承诺完善、切实可行、针对性强，由磋商小组横向比较，得 0-6 分；</p>
业绩	5 分	<p>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8 月至今类似业绩，每提供 1 份有效业绩得 2 分；每增加一份业绩得 1.5 分，最高得 5 分（提供成交通知书及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p>

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与以上评分因素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发现有弄虚作假的，磋商小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五、定标

### 5.1、定标程序

（1）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认真评审。经过评审、澄清、磋商、最后报价等程序后，从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招标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磋商小组提交的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确定结果后，采购人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成交复函》。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采购代理机构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后，在 2 个工作日内，将成交结果在陕

西省政府采购网及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公告，公告发布 1 个工作日。

5.2、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未成交原因不作任何解释，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 **六、磋商无效的情形**

- 6.1、未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磋商保证金的；
- 6.2、磋商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6.3、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6.4、磋商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6.5、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6.6、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6.7、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七、成交通知书**

7.1、成交通知书将在成交公告发布的同时由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供应商应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之日起七日内领取成交通知书。未在规定时间内领取成交通知书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提供磋商担保的供应商将由专业担保机构先行偿付采购人损失。

7.2、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 **八、签订合同**

8.1、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服务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损失超过磋商保证金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2、成交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招标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合同的或者未按合同约定进行履约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8.3、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评议过程中有关的澄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

8.4、成交后，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招标项目的服务。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成交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或者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招标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8.5、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磋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8.6、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招标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招标金额的百分之十。

## **九、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文）及“陕西省物价局、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我省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有关问题的通知》（陕价行[2014]88号文）”，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费用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收费标准收取。结算时以项目中标价为基数，按照上述文件规定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

## **十、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有关规定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的专家认定所有磋商报价存在价格不实的现象；

## **十一、质疑与投诉**

### **1. 质疑**

1.1 供应商对本次磋商采购活动有疑问的，按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

例》和《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办理。

1.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法定期限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2.1 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磋商文件获取日期、质疑事项、证据及来源线索、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政府采购活动中自己权益受到侵害的实质内容、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1.2.2 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并附法人身份证明。

1.2.3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1.2.4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1.2.5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采购公告。

1.2.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1) 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7)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8)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9)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10)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2.7 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供应商。

## 2.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机构投诉。

2.1 质疑人对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

2.2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2.4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5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3 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 246 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 第四章 采购内容

### 一、项目概述

1、项目名称：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

2、作业范围及内容：本项目实施地点位于法门镇、绛帐镇，作业面积共计 500 亩，其中一标段作业面积 273.1 亩，二标段作业面积 226.9 亩。

### 二、主要造林技术措施

#### （一）造林

##### 1. 整地

整地方式采用鱼鳞坑，穴状整地，鱼鳞坑整地规格为：50×50×40 厘米，穴状整地规格为：40×30×40 厘米，挖穴时应将表土和心土分开堆放，与表土混合均匀填入坑内，再将心土覆盖其上，直至将坑穴填满。

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应按照设计的株行距进行，并将穴内植物根系石块等杂物清理干净；在坡面破碎的地段，整地位置可灵活掌握，不拘泥于株行距的规定，但要保证单位面积上的栽植数量，同时尽可能保留田边、地埂的灌草植被，防止水土流失。

##### 2. 栽植

栽植前采用 GGR6 号绿色植物生长调节剂(生根粉)溶液浸根 0.5-2.0 小时(溶液配制方法：将 1 克 GGR6 粉剂加水 33 公斤)，可促进根系萌发，提高造林成活率。栽植时严格按照“一垫、二提、三埋、四踩”的要求，做到栽端扶正，根系舒展，深浅适当，表土回填，埋土紧实并修筑蓄水盘。

##### 3. 种植点配置

种植点一般采用三角形配置形式，在土层不均匀、坡面破碎、地形变化复杂的地段，小班种植点的位置应灵活掌握，可以不拘泥于株行距的规定，但要保持单位面积上种植点的数量。

##### 4. 初植密度

根据《陕西省造林技术标准》确定造林初植密度。

#### 5. 滴灌铺设

本次滴灌铺设涉及绛帐镇渭河北坡作业区双庙村 3、4 号作业小班，作业面积 15.9 亩。滴灌铺设后在林木最佳灌水期补足水分；加强林地内部用水管理，开展巡查检查，做好设施维修检修，杜绝灌溉中“跑冒滴漏”问题的发生。

#### 6. 成活率调查与补植

新造林经过一个生长季节后进行成活率调查。成活率需达到 85%以上，成活率在 40%以下的小班必须重新造林，成活率在 41-84%的小班，按造林密度、株行距、品种进行补植，补植量按补造密度的 15%计算，且补植苗龄与幼林一致。

### （二）幼林抚育管护

#### 1. 幼林抚育

抚育的主要内容是松土、砍灌,除草、培埂、覆土、整枝、病虫害防治等，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应做到不伤幼树根、皮和树梢，杂灌清理彻底。

#### 2. 幼林管护

采用多种形式开展护林防火宣传教育活动，对项目区要设立专职的护林员，坚持常年管护，并制定切实可行的管护制度，明确责、权、利关系。大力宣传和执行《陕西省封山禁牧条例》，积极推进舍饲养殖严禁牛羊进入造林地块以及不利于幼树生长的人为活动发生。同时加强林木病虫害和鼠疫危害的预测预报及防治工作，做到准确预报，有效控制，积极消灭，确保幼树健康生长。

### （三）造林苗木

#### 1. 苗木标准

项目建设所需的苗木应“三证齐全”，符合《陕西省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DB61/T 378-2006 标准的 I、II 级苗木，立地条件好的地方采用大苗栽植。侧柏、白皮松等苗木尽量选用优质良种苗木。苗木标准详见下表 1。

表 1 各树种苗木规格表

序号	树种	苗木规格		备注
		地径（厘米）	苗高（米）	
1	侧柏	≥0.8	≥0.6	
2	黄杨	≥1	≥0.4	
3	紫穗槐	≥0.8	≥0.5	
4	白皮松	≥6	≥3	
5	银杏	≥6	≥3	
6	五角枫	≥5	≥2.5	
7	女贞	≥6	≥2	
8	丝棉木	≥5	≥2.5	
9	胶东卫矛		0.6	
10	七叶树	≥6	≥3.5	
11	国槐	≥8	≥3.5	

## 2. 苗木需求量

需要量详见工程量清单。

## 五、商务条款

### 1、工程工期

工程作业期：2024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0 日

抚育管护期：2024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9 月 20 日

2、质量：符合国家验收相关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 3、付款方式：

依据林业工程会计核算办法，工程作业期完成工程任务量的一半以上，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确认后可拨付 20%的预付款；2024 年 11 月 20 日之前完成作业期全部工程量，经甲方验收合格，拨付到实际结算工程款的 70%；2025 年 9 月抚育管护到期结束后进行竣工验收，经甲方验收，基础设施完好率、各类植物保存率成活率均达到 90%，并经审计部

门审计决算后，甲方支付乙方剩余工程款。

## 六、项目验收

### 1、项目验收分初验和终验：

初验：工程施工完毕后，由采购方根据合同内容对工程进行初验。

终验：工程初验合格后，由采购方、成交供应商双方进行终验（最终验收），合格后签发《终验合格单》。

2、验收不合格的成交单位，必须在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确保工程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7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采购方可提出索赔。

### 3、验收依据

- (1)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条款）。
- (2) 磋商文件。
- (3) 成交单位的磋商响应文件。
- (4)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

## 七、合同实施

1. 成交单位应在合同签订后7个日历天内安排项目组人员与采购人就施工进度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项目工程作业期和抚育管护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方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单位承担和赔偿。

## 八、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工程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招标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注：本章商务条款为实质性要求，不得负偏离。**

## 九、工程量清单

### 一标段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

序号	分类	行政村（林班）	小班号	小计	备注
1	苗木费	农林村	1		
2		农林村	2		
3		三驾村	2		
4		三驾村	3		
5	用工费	农林村	1		
6		农林村	2		
7		三驾村	2		
8		三驾村	3		
9	用料费	农林村	1		
10		农林村	2		
11		三驾村	2		
12		三驾村	3		
13	合计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苗木用量

序号	行政村 (林班)	小班号	作业面积	树种	苗木需要量 (单位:株)											单价 (元/株)	合价 (元)
					侧柏	黄杨	紫穗槐	白皮松	银杏	五角枫	女贞	丝棉木	胶东卫矛	七叶树	国槐		
1	农林村	1	66	侧柏	8425												
2	农林村	2	125.4	侧柏	16007												
3	三驾村	2	56.4	七叶树										2205			
4	三驾村	3	25.3	七叶树										989			
<b>总计</b>			<b>273.1</b>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用工量

序号	行政村 (林班)	小班号	作业面积	用工量(单位:工日)						单价	合价 (元)
				合计	整地	栽植	栽植浇水	抚育管护	滴灌铺设		
1	农林村	1	66	462	132	132	33	165			
2	农林村	2	125.4	878	251	251	63	314			
3	三驾村	2	56.4	395	113	113	28	141			
4	三驾村	3	25.3	177	51	51	13	63			
<b>总计</b>			<b>273.1</b>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一标段-用料量

序号	行政村 (林班)	小班号	作业面积	用料量 (单位:KG, G)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	保水剂	GGR6		
1	农林村	1	66	429	231	198		
2	农林村	2	125.4	815	439	376		
3	三驾村	2	56.4	367	197	169		
4	三驾村	3	25.3	164	89	76		
<b>总计</b>			<b>273.1</b>					

二标段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

序号	分类	行政村（林班）	小班号	小计	备注
1	苗木费	美阳村	1		
2		侯家村	1		
3		双庙村	2		
4		双庙村	3		
5		双庙村	4		
6	用工费	美阳村	1		
7		侯家村	1		
8		双庙村	2		
9		双庙村	3		
10		双庙村	4		
11	用料费	美阳村	1		
12		侯家村	1		
13		双庙村	2		
14		双庙村	3		
15		双庙村	4		
16	合计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苗木用量

序号	行政村 (林班)	小班 号	作业面 积	树种	苗木需要量 (单位:株)											
					侧 柏	黄 杨	紫 穗 槐	白 皮 松	银 杏	五 角 枫	女 贞	丝 棉 木	胶 东 卫 矛	七 叶 树	国 槐	
1	美阳村	1	171.1	银杏+五 角枫+国 槐					6100	3739						1181
2	侯家村	1	12.5	白皮松+ 丝棉木+ 胶东卫矛				403				403	1150			
3	双庙村	2	27.4	白皮松+ 女贞				347				3151				
4	双庙村	3	10.9	黄杨+紫 穗槐		1404	1404									
5	双庙村	4	5	黄杨+紫 穗槐		644	644									
<b>总计</b>			<b>226.9</b>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用工量

序号	行政村 (林班)	小班号	作业面积	用工量(单位:工日)						单价	合价 (元)
				合计	整地	栽植	栽植浇水	抚育管护	滴灌铺设		
1	美阳村	1	171.1	1198	342	342	86	428			
2	侯家村	1	12.5	88	25	25	6	31			
3	双庙村	2	27.4	192	55	55	14	69			
4	双庙村	3	10.9	131	22	22	5	27	55		
5	双庙村	4	5	60	10	10	3	13	25		
<b>总计</b>			<b>226.9</b>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二标段-用料量

序号	行政村 (林班)	小班号	作业面积	用料量 (单位:KG, G)			单价 (元)	合价 (元)
				合计	保水剂	GGR6		
1	美阳村	1	171.1	1112	599	513		
2	侯家村	1	12.5	81	44	38		
3	双庙村	2	27.4	178	96	82		
4	双庙村	3	10.9	71	38	33		
5	双庙村	4	5	33	18	15		
<b>总计</b>			<b>226.9</b>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及格式

### 合同协议书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 一、合同内容：

工程地点：\_\_\_\_\_

施工工期：\_\_\_\_\_

#### 二、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_\_\_\_\_

2、合同总价包括：中标价格

3、综合单价包死，最终的工程量，以实际现场发生为准。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 三、合同结算

1、支付方式：依据林业工程会计核算办法，工程作业期完成工程任务量的一半以上，由乙方提出申请，经甲方确认后可拨付 20%的预付款；2024 年 11 月 20 日之前完成作业期全部工程量，经甲方验收合格，拨付到实际结算工程款的 70%；2025 年 9 月抚育管护到期结束后进行竣工验收，经甲方验收，基础设施完好率、各类植物保存率成活率均达到 90%，并经审计部门审计决算后，甲方支付乙方剩余工程款。

#### 四、合同其他事项：

1、乙方未经甲方及有关部门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本工程在投标文件中认定的工程范围、施工组织方案和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

2、乙方必须自行施工，不得转包、分包。为了确保工程质量，乙方应组织一支强有力的技术骨干队伍，建立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规范操作。

3、乙方的响应文件和承诺以及补充意见等内容，将作为成交条件列入合同。

4、若因不可抗力致使工程实际情况发生变化或其他因素造成需对原方案进行修改、完善、补充时，乙方需会同甲方协商有关工程事宜。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双方协商解决。

#### 五、质量保证

符合国家验收相关标准，并达到合格标准。

#### 六、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乙方应加强管理，积极调配人力、物力、财力，规范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按期竣工。

3、按合同要求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完工，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 七、合同组成

- 1、中标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招标文件
- 4、投标文件

### 九、争议解决途径

合同履行中如出现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议不成，申请项目实施地仲裁委员会裁决。

###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正本一式\_\_份，甲方、乙方双方各执\_\_份，\_\_备案\_\_份。
-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_\_。
- 4、生效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名称（盖章）：

乙方名称（盖章）：

地址：

地址：

代表人（签字）：

代表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号：

帐号：

（注：以上合同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以甲方和中标单位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 附件一 廉政合同

### 廉政合同

根据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项目法人\_\_\_\_\_（项目法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该项目的施工单位\_\_\_\_\_（施工单位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订立如下合同。

#### 1.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严格执行\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3）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5）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6）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 2. 发包人的义务

（1）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承包人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让承包人报销任何应由发包人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发包人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承包人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承包人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承包人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4）发包人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发包人工作有关材料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等。

（5）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承包人推荐分包单位或推销材料，不得要求承包人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6）发包人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从事各种个人有偿中介

活动和安排个人施工队伍。

### 3. 承包人的义务

(1)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2)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名义为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发包人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 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发包人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4) 承包人不得为发包人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 4. 违约责任

(1) 发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2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承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2) 承包人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3 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给发包人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发包人建议交通主管部门给予承包人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公路建设市场的处罚。

5.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负责监督执行。由发包人或发包人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部门约请承包人或承包人上级单位纪检监察部门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6. 本合同有效期为发包人和承包人签署之日起至该工程项目竣工验收后止。

7. 本合同作为\_\_\_（项目名称）施工合同的附件，与工程施工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8.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发包人和承包人各执一份，送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发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承包人监督单位：（全称）（盖单位章）

## 附件二 安全生产合同

### 安全生产合同

为在\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施工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施工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发包人\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与承包人\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 1. 发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承包人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承包人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 2. 承包人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工程承包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负责人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一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有关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承包人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

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5) 承包人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施工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负责人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6) 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施工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承包人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7) 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施工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8) 所有施工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9) 施工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施工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

(10) 承包人必须按照本工程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工程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 3. 违约责任

如因发包人或承包人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4.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后失效。

5. 本合同正本\_\_\_式\_\_\_份，副本\_\_\_份，合同双方各执正本\_\_\_份，副本\_\_\_份，当正本与副本的内容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编制说明

1、供应商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前，请仔细阅读磋商文件，根据陕西通达中晟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

2、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应按照样本格式提供的内容，做出逐一明确的答复；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还可以做其它补充说明。

3、全部编制完成，并加盖印章。

4、未按磋商文件提供的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制作的磋商响应文件，视为对磋商文件未做实质性响应。

# 扶风县 2024 年困难立地植被恢复项目

## 磋商响应文件

(\_\_\_\_\_标段)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目 录

(格式自拟)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一、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并出具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致：			
企 业 法 定 人	企业名称		
	法定地址		
	邮政编码		
	工商登记机关		
	税务登记机关		
	机构代码证号		
法 定 代 表 人	姓名		性别
	职务		联系电话
	传真		
法 定 代 表 人 身 份 证 复 印 件	（粘贴处）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公章）  年 月 日



### 三、财务报告

提供具有审计资格的会计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四、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 五、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三个月已缴纳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六、信誉情况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致：          （采购人名称）          ：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八、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

## 九、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

## 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标段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以不提供本材料。

### (3)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 说明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如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则其不能享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价格扣减，但不影响供应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3. 非监狱企业可以不提供本材料。

## 第二部分、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_\_\_\_\_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组织\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如下：

1、愿意按照磋商文件中的全部要求，提供完善的技术服务，履行合同的 responsibility 和义务。

2、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完成总体服务的磋商报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3、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为电子版一份；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壹正贰副，并按要求签字盖章。

4、如果我单位中标，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质、按期、按量完成总体服务。

5、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你们有选择供应商中标的权力。

6、我方愿意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7、我方的磋商响文件有效期为自磋商之日起算\_\_\_\_\_日历日，若我方中标，磋商响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我方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磋商保证金缴纳方式为\_\_\_\_\_。

9、同意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10、所有关于本次投标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 二、首次磋商报价表

### (一) 首次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标段名称：\_\_\_\_\_

单位：元（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总报价	工程作业期	抚育管护期	质量标准	备注
小写： 大写：				
说明： 1. 所有报价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按四舍五入计。 2. 磋商报价应是包含完成本次服务所要求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和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一切费用。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分项报价表  
（后附已标工程量清单计价表）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三、磋商保证缴纳凭证

本页附磋商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五、供应商承诺书

### 1、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公司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单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订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单位。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单位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单位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单位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11) 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 1、投标（响应）无效；
-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 4、中标（成交）无效；
-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6、没收违法所得；
- 7、吊销营业执照；
-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 9、追究民事责任；
- 10、追究刑事责任；
-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 第三部分、响应方案

### 1、技术方案

建议供应商按评标办法中技术方案评审的要素，详细编写文字或图片说明

## 2、供应商近 3 年类似业绩证明

### 3、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